

台山县地理志

原台山县志编写组编



中共台山县委宣传部
中共台山县委党史研究办公室 印
台山县档案馆

台山县地理志

原台山县志编写组编

陈田军、黄仁夫、黄仲楫执笔

(一九八四年修订)

中共台山县委宣传部
中共台山县委党史研究办公室 印
台山县档案馆

1984年11月

目 录

台山县概况.....	(1)
历代建制沿革.....	(2)
居民.....	(21)
山地与丘陵.....	(30)
河流与海湾.....	(35)
平原与盆地.....	(43)
半岛与海岛.....	(44)
土壤与耕地.....	(48)
气候.....	(54)
交通情况.....	(61)
后记.....	(69)

台 山 县 概 况

台山，是祖国南方一县，位于东经112.18—113.03，北纬21.34—22.27之间；地当珠江三角洲的西南，东北与新会县接壤，西北与开平县相邻，西南与恩平县、阳江县相接，东南隔崖门口与斗门县、珠海县相望，南临南海。这里气候温暖，土地肥沃，有高山，有大海，有丘陵，有盆地，有平原，有半岛，有海岛，物产丰富，景象万千，美如锦绣。

台山全县面积三千一百六十五平方公里，约占全国面积的三千分之一。有耕地一百余万亩。县之东南和南部濒临南海，海岸线长达四百四十九公里。从地理可分南北两部分。北部多丘陵，人多耕地少；南部多平原，人口较少耕地多。现在，全县的行政区划分为台城镇、广海镇、公益镇和大江、水步、附城、四九、冲葵、斗山、都斛、赤溪、三合、端芬、大隆洞、广海、南湾、上川、下川、沙栏、海宴、汶村、北陡、三八、白沙、那扶、深井二十三个区。分辖四百零九乡，二十一个乡级镇；县人民政府设于北部的中心台城镇。

全县常住人口九十四万多人，约占全国人口的千分之一。除了常住人口之外，还有七十万台山人侨居世界五大洲七十多个国家和地区，三十万人居住在香港、澳门。台山人出国，大约始于清道光二十八年（公元一八四八年），以后逐年增多，向有“华侨之乡”之称；又因以旅居美洲的美

国、加拿大居多，又称“美洲华侨之乡”。台山排球运动，历史较长，始于一九一四年，且有广泛的群众性，在国内有“排球之乡”的美誉。

历 代 建 制 沿 革

台山旧名新宁，明宏治十二年（公元一四九九年）二月正式建县。

新宁建县之前，全境是新会县地，隶属于广东布政司广州府。由明代上溯，台山地区元代属江西等处中书省广州路新会县，宋代属广南东路广州新会县，唐代属岭南道广州新会县（中间曾隶属过冈州），隋代属南海郡新会县（其间曾隶属过允州、冈州），陈、梁、齐、宋和晋代都属广州新会郡盆允县，三国时代属吴国广州南海郡，汉代属交州南海郡四会县，秦代属南海郡。

新宁自明代建县以后，至清代仍属广东布政司广州府。当时全县管辖六都，都下设里（图），共六十七里。其中，德行都十六里，文章都十三里，平康都一里，舂峒都十六里，海宴都十八里，潮居都三里。查德行都包括今台城、四九、三合、三八、白沙和冲葵地区；文章都在今大江、水步地区；平康都很小，是荻海附近地区，现已属开平县；舂峒都包括今端芬、广海、斗山、都斛地区；潮居都在今赤溪地区；海宴都范围最大，包括今沙栏、海宴、汶村、深井、那扶、北陡地区。德行、文章、平康三都叫上三都，舂峒、潮居、海宴三都叫下三都。此外，还有上川岛、下川岛及其

附近岛屿，不属任何一都。

清同治六年（公元一八六七年）二月，由于地主阶级挑起的土人与客家人械斗的结果，实行土客分治，把客家人集中的潮居都的大部份和埕峒都的小部份从新宁划出，成立赤溪厅，直属广东布政司。到民国元年（公元一九一二年），赤溪厅改为赤溪县。而新宁县到民国三年（公元一九一四年），因湖南、广西、四川等省都有县名“新宁”，为避免混淆计，改名台山。台山，是因县城名台城（清代已名台城，也叫宁城、新宁城）和县城之北有三台山而得名。

民国以后，府制撤销，台山、赤溪两县改隶粤海道（即清朝之广肇罗道）；其后，又先后隶属伪广东中区绥靖委员公署、伪第一行政督察专员公署、第十区专员公署等。

一九四九年十月下旬，台山、赤溪两县全面解放。从此至一九五二年属粤中专区，一九五三年至一九五五年属粤西专区，一九五六年至一九五八年属佛山专区，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三年六月属肇庆专区，一九六三年七月又划归佛山专区。一九八三年六月，实行市管县的行政体制，台山属江门市管。

民国年间，台山县属行政单位几经变更。民国二十四年（公元一九三五年），全县有二十二区，三百三十八乡。这二十二个区的名称是：第一区县城，第二区公益，第三区新昌，第四区荻海，第五区广海，第六区冲葵，第七区海宴，第八区潮境，第九区旧白沙，第十区新白沙，第十一区墩寨，第十二区都斛，第十三区三合，第十四区寨门，第十五区那扶，第十六区新安，第十七区上泽，第十八区上川，第十九区下川，第二十区河朗，第二十一区斗山，第二十二区端

芬。到民国三十四年，全县又调整为十个区，共有六十七个乡和三个镇。计第一区有一个镇和十二个乡：台城镇，白水乡，永康乡，平岭乡，东坑乡，温泉乡，西南乡，石化乡，长山乡，五十乡，岐岭乡，永兴乡，长安乡；第二区有九个乡：横塘乡，塘坳乡，沙浦乡，斗洞乡，公益乡，共和乡，联兴乡，陇海乡、明塘乡；第三区有十一个乡：浮石乡，六村乡，上阁乡、莘村安乡，下莘村乡，三村乡，稠山乡，大南都乡，西南江乡，葵南乡，葵北乡；第四区有二个镇和九个乡：新昌镇，荻海镇，敦思乡，中山乡，秩祐乡，光下乡，三八乡，密迳冲乡，淡云乡，两洞乡，六岡乡；第五区有二个乡：上川乡，下川乡；第六区有五个乡：潮境乡，潮朗乡，旧白沙乡，新白沙乡，西朗乡；第七区有四个乡：三合乡，上泽乡，庙成乡，新安乡；第八区有五个乡：广海乡，端芬乡，吉昌乡，合安乡（不久撤销），墩寨乡，东仁乡；第九区有五个乡：宴中乡，宴西乡，文凤乡，联和乡，宴东乡；第十区有五个乡：深井乡，那扶乡，小江乡，三岡乡，北陡乡。

赤溪县所属行政单位，在民国年间也几经变更。民国初年，共辖三个区：第一区县城，第二区田头，第三区铜鼓；区下辖堡，共有五堡：曹冲堡，赤溪堡，磅礴堡，田头堡，铜鼓堡。民国二十九年，全县辖两个区：第一区县城，第二区田头；共有二十五乡。到民国三十七年，全县又分为八个乡和一个镇：县城镇，曹冲乡，磅礴乡，田头乡，冲金乡，仁山水乡，大石狮乡，长海乡，铜鼓乡。

列代行政区域的划分，是统治阶级为了方便自己对人民的统治和剥削。例如新宁的建县，《新宁县志》就说是由于

“德行等都，负山阻海，盗贼频兴，请置县治以便控制”。《广东通志》（郭志）也说：“新宁本新会地，诸瑶煽乱，屡征不服。明宏治十一年，遗孽未清，督臣陈其难化之状，请以县控制之，遂析新会五十六图为新宁县。”只在解放之后，行政区域才起了本质的变化。它除了方便人民行使政权之外，又适应了社会改革和生产发展的需要。

一九四九年十月台山全面解放初期，县属的区乡行政区域大体照旧，但划出新昌、荻海两埠及其郊区，与开平县属长沙埠并成三埠镇，直属于当时设在三埠的粤中专署领导；到一九五二年六月，三埠镇划给开平县，作为开平的县城。后来，为了适应土地改革和当时的小农经济情况，台山的基层行政单位由大划小。一九五一年，台山和赤溪统一在台山县土地改革委员会的领导之下进行土地改革，将原来台山县六十八个乡、一个镇及赤溪县八个乡、一个镇，划分为二百五十四个小乡、九个乡级镇和一个区级镇。为了便于对基层单位的领导，区的范围也逐渐划小。一九五三年五月，赤溪撤县为区，归并台山。到一九五四年，台山县共有二十个区和一个区级镇。这二十一个区和镇是：台城镇，第一区四九，第二区大江，第三区斗山，第四区三八，第五区上川，第六区白沙，第七区三合，第八区广海，第九区海宴，第十区深井，第十一区水南，第十二区都斛，第十三区水步，第十四区汶村，第十五区沙头冲，第十六区冲葵，第十七区附城，第十八区端芬，第十九区赤溪，第二十区南湾。至一九五五年，第十五区西南端的允泊乡划给阳江县。

后来，为了适应合作化及生产的发展，基层行政区域又由小扩大。一九五六年，全县实现合作化，十五万多户农民

分别参加了一千七百九十三个农业生产合作社。因此，一九五七年初撤销了区级政权，把二百六十三个乡镇合并为四十一个乡和三个镇。一九五七年冬至一九五八年初，为了发展的需要，全县农业生产合作社合并为六百一十三个。生产单位扩大了，基层行政单位的区域随之扩大，故一九五八年初，全县行政单位又合并为十九个乡和四个镇。至一九五八年下半年，全县六百一十三个农业生产合作社，合并成了十一个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：台城镇、红旗（大江、水步）、附城、白沙、三合、斗山、赤溪、广海、海宴、深井、上川等公社。到一九五九年六月调整为十八个公社，即增加四九、三八、端芬、广海镇、都斛、汶村、北陡等公社；同时，红旗公社改名为大江公社。一九六一年调整为二十二个公社，即增加了冲葵、水步、那扶、沙栏公社。一九六九年调整为一个镇二十三个公社，即增加下川、大隆洞公社。一九七五年八月广海镇随地名南湾改名为南湾渔业公社。

〔注〕新宁建县的年份有两说；一说在宏治十二年，一说在十一年。光绪年间修的《新宁县志》说：“宏治十一年七月，题准析新会县地置新宁县”；并加按语道：“按王志（乾隆年间知县王嵩主修）原作十二年二月析新会县地置新宁县。考明史地理志及徐琼儒学说，实十一年置县。王志盖误以县治告成立年为置县之年耳，故删改之。”《广东通志》亦认为“明宏治十一年始析置新宁县。”虽然，但仍应以“王志”说的较为准确。因为“宏治十一年题准析新会县地置新宁县”，不等于正式建县的时间；十一年七月批准，十二年二月才正式建立县的机构，是完全可能的。且《新宁县志》职官表的第一人就是任钺；宦绩传

的第一个就是任钺的小传，它写道：“任钺，瓯宁人，监生，宏治十二年授邑令。时邑治新建，百务丛集，诸所经营，不辞劳苦，创业之功居多焉。”这证明，第一个知县是十二年到任的，简易的以木为栅栏的县城也在十二年建设的。因而以宏治十二年为正式建县的时间，是比较适当的。

附：土改后至1963年行政区域变动情况表

现在公社名称	58年初再次并大乡至化大公社前的乡名称	57年撤区并乡后的情况			土改后至57年撤区并乡前的情况		
		并乡后的乡名称	所属原来小乡(镇)数	所属原来小乡(镇)的名称	原来区别	所属小乡数	乡级镇数
全县合计	19个乡 3个镇	41个乡 3个镇		小乡 254 个 (其中: 3 个渔乡) 乡级镇 9 个 (其中: 2 个渔业镇)	20个区 1个镇	254 其中: 3 个渔民乡	9
台城镇	台城镇	台城镇	1		台城镇		
大江公社	大江乡	公益乡	6	铁张、东头、大巷、麦冲、山前、公益镇。	第二区	16	2
		大江乡	12	石桥、新大江、河木、里坳、大塘、新沙浦、水楼、陈边、岐岭、梅边、来安、大江镇。			
水步公社	水步乡	水步乡	8	乔庆、蟠龙、大井尾、横塘、大水长步、大岭、塘、水步镇	第十三区	18	1

现在公社名称	58年初再次并大公社前乡名称	57年撤区并乡后的情况			土改后至57年撤区并乡前的情况		
		并乡后的乡名	所属原来小乡(镇)数	所属原来小乡(镇)的名称	原来区别	所属小乡数	乡级镇数
四九公社		井岗乡	5	茅连、横岗、井岗、罗边、新塘	第一区	15	
		宝兴乡	6	独树、独岗、芦霞、下洞、灌甘、铁炉坑			
	四九乡	五十乡	7	东冠、车萌、松萌、玄潭、五萌			
		四九乡	8	四、东方、锦南、石涧、石岗、上南村、路溪、松头、下坪、上坪、坂潭			
附城公社	附城乡	附城乡	9	香雁湖、麇溪、沙岗湖、城南、长岭、大亨、安步、城东、城西	第十七区	17	
		东坑乡	8	石化、南坑、莲花、西安、城北、凤山、河北、彭沙坑			
	水南乡	东南乡	9	青山、民光、联胜、共和、新民、新步、桂水、张边、白水	第十区	11	
		温泉乡	2	筋坑、礼边(环安、毓英、玉怀三小乡公社化后划入三合公社)			

现在公社名称	58年初再次并大公社前的乡名称	57年撤区并乡后的情况			土改后至57年撤区并乡前的情况		
		并乡后的乡名称	所属原来小乡(镇)数	所属原来小乡(镇)的名称	原来区别	所属小乡数	乡级镇数
三八公社	三八乡	石龙乡	7	密冲、谢边、良洞、降冲、塘洞	第四区	16	
		三八乡	9	邹村、新三八、新联、六美、五新围、六槐、淡云、冲云			
白沙公社	白沙乡	白沙乡	9	西村、龚边、江南护、朗南、江南下朗、山朗、屯、朗溪、白沙镇	第六区	15	1
		潮境乡	7	阳岭、网地、众船亨、田心、船步、朗北、朗西			
三合公社	三合乡	三合乡	6	北联、西屏、西联、东联、新一、朗东	第七区	16	
		那金乡	4	联山、南华、新潮、中联			
		新安乡	3	红星、丰碌、联安			
		温泉乡	3	环安、毓英、玉怀	第十一区		
冲葵公社	冲葵乡	葵北乡	5	西海、稔坪、新围、八家、冲洋	第十六区	11	1
		葵南乡	7	朗伞塘、达材、新屋、官窠、西坑、竹湖、冲葵镇			

现在公社名称	58年初再次并大公社前的乡名称	57年撤区并乡后的情况			土改后至57年撤区并乡前的情况		
		并乡后的乡名称	所属原来小乡(镇)数	所属原来小乡(镇)的名称	原来区别	所属小乡数	乡级镇数
斗山公社	斗山乡	镇口乡	3	横江、唐美、南塘	第三区	14	1
		斗山乡	12	福场、西乔、中礼、秀墩、大湾、莲洲、西栅、浮石、其乐、五福、美南、斗山镇			
都斛公社	都斛乡	都斛乡	11	西稠、凤岗、大网、永安、大莘村、下莘村、石、丰江、南南、都阳、都斛镇	第十二区	10	1
赤溪公社	赤溪乡	和平乡	4	磅护、北门、渡头、曹冲	第十九区	8	
		田头乡	4	冲金、田头、长海、铜鼓			
端芬公社	端芬乡	端芬乡	8	锦江、山底、西头、东陵、塘那、那仁、那泰、西廓	第十八区	14	
		上泽乡	4	东泽、西泽、七联、庙边			
		墩寨乡	2	墩寨、那潮(九迳、三洞(已归大隆洞公社))			
广海公社	广海乡	广海乡	7	奇石、团村、中兴、十三、山背、那章、南塘	第八区	7	

现在公社名称	58年初再次并大公社前的乡名称	57年撤区并乡后的情况			土改后至57年撤区并乡前的情况		
		并乡后的乡名称	所属原来小乡(镇)数	所属原来小乡(镇)的名称	原来区别	所属小乡数	乡级镇数
沙栏公社		晏东乡	4	隆文、沙栏、什和、洞安	第九区	11	
		联和乡	7	和北、东和、永和、丹堂、春望、佑坦、荷山			
海宴公社	海宴乡	晏中乡	6	海宴、那陵、兴中、仑定、横桂、吉湾(永和小新村)	第九区	17	
汶村公社	汶村乡	汶凤乡	6	凤村、汶村、白沙、沙奇、高朗、上头	第十四区	12	
		晏西乡	6	茭筍、横山、五九乡、大担、九岗、小担			
深井公社	深井乡	深井乡	5	河西、井西、河东、井东、康华	第十区	14	
		小江乡	4	獭山、江东、小江、联和(联和60年分公社时划入那扶公社)			
那扶公社		那扶乡	5	那中、那西、那北、那东、大洞			
北陡公社	北陡乡	北陡乡	3	北薇、中洞、下洞	第十五区	7	
		三岗乡	4	那琴、沙咀、寨冈、石井			

现在公社名称	58年初再次并大公社前的乡名称	57年撤区并乡后的情况			土改后至57年撤区并乡前的情况		
		并乡后的乡名	所属原来小乡(镇)数	所属原来小乡(镇)的名称	原来区别	所属小乡数	乡级镇数
下川公社	上川乡	下川乡	5	川中、川西、南澳、联洲、川东	第五区	9	1
上川公社		上川乡	4	马山、高笋、大川、沙担			
	沙堤镇	沙堤镇	1	沙堤镇			
南湾公社	广海镇	广海镇	3	南湾、广海、广海镇	第二十区	2	1
大隆洞公社	隆文乡	隆文乡	4	隆文、三洞、寻王、九迳、井东(一部份)	第十八区	4	

附注：

区的变动：1951年，将原来一区划出十一区，原来三区划出十二区；1952年2月，又将原来二区南部十一个小乡和原来四区八个小乡划为十三区，原来九区西南部十五个小乡划为十四区，原十区西南部八个小乡划为十五区（1955年8月划允泊小乡归阳江县后为七个小乡）；1953年撤销赤溪县并入台山县为十九区；1954年4月，又将三区北部十二个小乡划为十六区，将一区西北部六个小乡和十一区东北部十一个小乡划为十七区，将原来七区南部两个小乡和八区东北部九个小乡、西部三个小乡划为十八区，将八区中兴、十三、团村、奇石四个小乡及广海镇划为二十区。